

《个人基本信息采集（变更）表》填表说明

一、填写范围：

- 1、用人单位对使用的外来从业人员进行个人基本信息采集。
- 2、用人单位使用的外来从业人员个人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应填写本表到本区县就业促进中心（外管部门）办理变更手续。

二、填写要求：

- 1、空格或划线部分，必须完整、准确填写。
 - 2、方框“□”为选择项目，以“√”表示。
 - 3、在“政治面貌”栏中，如为“民主党派”的，请在下划线中说明。
- 三、提交本表时，请确认粘贴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- 四、在填写本表时，若有不明事项，可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。